新奥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1年度 开展委托理财额度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内容提示、 委托理财受托方;具有合法经营资质的金融机构; 委托理财受抵力;具有合法经营资质的金融机构; 委托理财金额;单日最高余额上限为34亿元,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循环投资、滚动使 一时占投资余额不得超出上述投资额度;

● ★1.0年M 巫师: 中日取同本卿上限以 34 亿元, 住工企额度内资金可簡外投资、滚动使用,但任一时点投资金额不得超出上述投资额度;
● 委托理财投资类型:银行及非银行金融机构公开发行的安全性高、流动性强、稳健型的低风险理财产品。
● 委托理财期限:单笔理财产品期限不超过 3 年 为充分利用公司自有资金,提高资金使用效率,新奠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及子公司拟在不影响正常经营资金需求及确保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临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具体情况如下:
- 、委托理财崩实情况预计(一)委托理财前以有无领计(一)委托理财前以南京金使用效率,合理利用闲置自有资金,在不影响正常经营及风险可控的情况下,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银行及非银行金融机构理财产品,提高闲置资金的使用效率和现金资产收益。
(二)委托理财制度预计
2021年度委托理财单日最高余额上限为 34 亿元,在上冰额度内资金可循环均容 滚动伸

产收益。
(二)委托理财额度预计
2021 年度委托理财单日最高余额上限为 34 亿元,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循环投资、滚动使用。但任一时点投资余额不得超出上述投资额度。
(三)理财产品类型
本次委托理财资金主要用于购买银行及非银行金融机构公开发行的安全性高、流动性强、稳健型的保风险理财产品,单笔理财产品期限不超过 3 年。
(四)授权期限 公司授权期务人员根据实际需要开展相关业务,本次授权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1年 12 月 31 日止。
二、风险控制措施
公司投资经济区域的理财产品,总体风险可控,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会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故拟定如下措施。
1、公司按照决策,执行。监督职能相分离的原则建立健全理财产品购买的审批和执行程序,确保理财产品购买事项的有效开展和规范运行。确保理财资金安全。
2、公司相关业务人员在选择具体理财产品时,充分平衡风险与收益,合理搭配投资产品,及时分析和服务理财产品投商,项目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资金安全的因素,将及时分析和服务理财产品投商人可且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资金安全的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公司监事会、独立董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有权对本次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进行监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三、委托理财受托方公司常选择信用评级收高,履约能力较强的金融机构进行合作。委托理财受托方公司之间不存在产权、资产、债权债务等方面的关系,不构成关联交易。
四、对公司的影响,公司近一年又一期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 | 2019年12月31日 (经审计) | 2020年9月30日 (未经审计) |
|---------------|----------------------|----------------------|
| 总资产 | 2,435,262.70 | 10,862,588.60 |
| 总负债 | 1,422,510.69 | 7,584,363.67 |
| 净资产 | 1,012,752.01 | 3,278,224.93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140,846.83 | 776,066.19 |
|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30,349.57 | -1,090,932.55 |
|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114,169.36 | 309,504.07 |
| 货币资金 | 249,512.51 | 1,134,406.20 |

| | 理财产品类型 | 实际投入金额 | 实际收回本金 | 实际收益 | 尚未收回 本金金额 |
|-------------------------------------|--------|-------------------|------------------|------------------|------------------|
| 1 | 银行理财 | 9,310,000,000.00 | 8,500,000,000.00 | 21,571,647.38 | 810,000,000.00 |
| 2 | 货币基金 | 656,000,000.00 | 56,000,000.00 | 113,541.55 | 600,000,000.00 |
| 3 | 收益凭证 | 129,100,000.00 | 129,100,000.00 | 38,481.79 | 0.00 |
| 4 | 资管计划 | 10,000,000.00 | 0.00 | 0.00 | 10,000,000.00 |
| 5 | 结构性存款 | 124,800,000.00 | 115,400,000.00 | 4,154,950.00 | 9,400,000.00 |
| 合ì | + | 10,229,900,000.00 | 8,800,500,000.00 | 25,878,620.72 | 1,429,400,000.00 |
| 2020年1月1日至11月30日单日最高投入金額 | | | | 1,572,000,000.00 | |
| 2020年1月1日至11月30日单日最高投入金额/最近一年净资产(%) | | | | 16.81% | |
| 2020年1月1日至11月30日委托理财累计收益/最近一年净利润(%) | | | | 2.15% | |
| 目前已使用的理财额度 | | | | 1,429,400,000.00 | |
| 尚未使用的理财额度 | | | | 1,070,600,000.00 | |
| 总理财额度 | | | | 2,500,000,000.00 | |
| | 特此公告。 | | | | |

新奥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2020年12月16日

新奥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1 年度担保额度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關,开列共內谷的其米性、促酶性仁和元眾任中2年 1979及在119以上。 重要内容提示: 一數担保人名称:常州新奧燃气发展有限公司、常州新奧燃气工程有限公司、长沙新奧燃 气有限公司、长沙新奧燃气发展有限公司、新奧(中国)燃气投资有限公司、大庆高新博源热炮 有限公司、新奧能源贸易有限公司、新奧市公司、新奧市公司、宁波城际能源贸易有限公司、 宁波北仑新奧能源有限公司、新夏液化天然气(新加坡)有限公司、新夏斯能(浙江)能源贸易身 限公司、新奧旅役任天然气贸易有限公司、新奥谢谷有限责任公司、新奥康谷租負有限公司、新 原公司、新晚旅化天然气贸易有限公司、新使财务有限责任公司、新奥藤谷租有限公司、新 商业保理有限公司、新能矿业有限公司、新地能源工程技术有限公司、新能(天津)能源有限公司 司、新夏(天津)能源投资有限公司、新能(香港)能源投资有限公司、新奠清洁能源国际投资有 即以公司、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为满足公司及子公司发展需求,董事会同意 2021 年度公司为全资及挖股子公司以及子公司之间担保总额 145 亿元人民币及 20 亿美元,折合人民币 341.30 亿元(美元对人民币汇率采用国家外汇管理局网站公布的 2020 年 12 月 15 日汇率中间价 1:6.5434),担保决议期限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止,具体情况如下:

| 序号 | 被担保人 | 担保额度 | |
|----|---|-------------------|--|
| 1 | 常州新奧燃气发展有限公司 <wifotnote> 常州新奧燃气发 展有限公司与常州新奧燃气工程有限公司之间为互相担保< wfootnote/></wifotnote> | 3亿元人民币 | |
| 2 | 常州新奥燃气工程有限公司 | 1亿元人民币 | |
| 3 | 长沙新奧燃气有限公司 <w:footnote> 长沙新奧燃气有限公司与长沙新奧燃气发展有限公司之间为互相担保<w:footnote></w:footnote></w:footnote> | 6亿元人民币 | |
| 4 | 长沙新奥燃气发展有限公司 | 12 亿元人民币 | |
| 5 | 新奥(中国)燃气投资有限公司 | 15 亿元人民币 | |
| 6 | 大庆高新博源热电有限公司 | 4亿元人民币 | |
| 7 | 新奥能源贸易有限公司 | 11 亿元人民币 | |
| 8 | 舟山新奥能源贸易有限公司 | 3亿元人民币 | |
| 9 | 宁波城际能源贸易有限公司 | 2亿元人民币 | |
| 10 | 宁波北仑新奥能源有限公司 | 11 亿元人民币 | |
| 11 | 新奥新能(浙江)能源贸易有限公司 | 4亿元人民币 | |
| 12 | 新奥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 11 亿元人民币 | |
| 13 | 新奥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 6亿元人民币 | |
| 14 | 新奥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 6亿元人民币 | |
| 15 | 新能矿业有限公司 | 5亿元人民币 | |
| 16 | 新地能源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 13 亿元人民币 | |
| 17 | 新能(天津)能源有限公司 | 7亿元人民币 | |
| 18 | 新奥(天津)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 25 亿元人民币 | |
| 19 | 新奥液化天然气(新加坡)有限公司 | 13.5 亿美元 | |
| 20 | 新奥液化天然气贸易有限公司 | 3.5 亿美元 | |
| 21 | 新能(香港)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 3亿美元 | |
| 22 | 新奥清洁能源国际投资有限公司 | 10 亿美元 | |
| 合计 | | 145 亿元人民币及 30 亿美元 | |

合计

145亿元人民币及 30亿美元

上述担保额度在 2021 年度内,可在公司全资子公司(包括授权期限内公司新设或新合并的
全资子公司)或控股子公司(包括授权期限内公司新设或新合并的控股子公司)之间按照实际
情况调剂使用、公司担保金额以实际发生额为准。

一、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 被担保人各称:常州新奥燃气发展有限公司
(1)成立 日期: 2005 年 3 月 8 日
(2)注册资本:60 万美元
(3)注册地址:常州市武进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
(4)法定代表人:统约。
(5)经营范围:从事管道燃气(天然气),燃气汽车加气站(CNG,LNG)的供应;蒸汽,热水、冷水(除饮用水)的生产,销售,燃气(提,株,供冷设备安装及配套服务;燃气安全管理服务;燃气
(6)长空营范围:从事管道燃气(天然气),燃气汽车加气站(CNG,LNG)的供应;蒸汽,热水、冷水(除饮用水)的生产,销售,继信,供热,供冷设备安装及配套服务;燃气安全管理服务;燃气
设备、燃气具的生产,销售、继信,往热、供冷设备安装及配套服务;燃气安全管理服务;燃气
设备、燃气具的生产,销售、继信。有设备租赁服务;新能源技术开发,技术的原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6)股权结构;新奥(中国)燃气投资有限公司持股 60%、常州市武进燃气有限公司持股

(4)法定代表人:徐锋 (5)经常范围,天然气汽车改装及维修,维护相关业务(仅限于三类汽车维修;供油系统维护和油品更换);管道形式输配天然气;在武进区范围内从事市政工程施工、燃气管道施工、机电设备分装施工及相关设施和燃气设备的设计与安装、维修;燃气具的生产,销售,维修;自有设备租赁;充缝气瓶,废格气油、液化石油气钠瓶,宏解乙炔中瓶,特种气瓶,缠绕,低温,车载)的定期检验;洗车服务;汽车用品,汽车配件,润滑油销售。(涉及国家特别管理措施的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限经营活动) (6)股权结构;新奥(中国)燃气投资有限公司持股60%、常州市武进燃气有限公司持股40%

(6)股权结构:新東(中国)燃气投资有限公司持股 (6)股权结构:新東(中国)燃气投资有限公司持股 (7) 财务数据: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其总资产为 95,685.97 万元人民币,总负债为 76,389.03 万元人民币,资产负债率为 79,33%,净资产为 19,296.94 万元人民币,总负债为 76,389.03 万元人民币,资产负债率为 79,83%,净资产为 19,296.94 万元人民币,之019 年度营业收入为 27,711.26 万元人民币,净利润为 13,089.15 万元人民币(以上数据已经审计)。截至 2020 年 9 月 30 日,其总资产为 91,886.11 万元人民币,总负债 76,237.80 万元人民币,资产负债率为 82.97%,净资产为 15,648.31 万元人民币,2020 年 1-9 月营业收入为 19,549.00 万元人民币,资产负债率为 82.97%。净资产为 15,648.31 万元人民币,2020 年 1-9 月营业收入为 19,549.00 万元人民币,净利润为 9,569.19 万元人民币(以及据本签审计)。
3.被担保人名称:长沙新奥燃气有限公司(1)成立日期;2003 年 8 月 29 目(2)注册资本:12,000 万元人民币(3)注册地址:湖南省长沙市望城区普瑞东路 8 号(4) 法定代表力、资제林(5)经营范围,燃气设备设施的建设、经营、维护、维修、燃气输配;燃气设备租赁,燃气设备销售,热力生产和供应;合同能源管理、能源技术咨询服务;节能技术推广服务,还保技术推广服务,能源技术研究、技术开发服务;区域供冷、供热。(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6)股权结构:新奥(中国)燃气投资有限公司持股55%、长沙市燃气实业有限公司持股 (6)股权结构: 谢奥(中国)燃气投资有限公司持股55%、长沙市燃气买业有限公司持股45%
(7) 财务数据: 截至2019 年 12 月 31 日,其总资产为316,545.73 万元人民币,总负债为20,601.96 万元人民币,资产负债率为 63.37%、净资产为115,943.77 万元人民币,总印净 年度营业收入为 72.426.88 万元人民币,净利润为 35.592.34 万元人民币(以上数据已经审计)。截至2020 年 9 月 30 日,其该资产为308.949.41 万元人民币,总负债为 189.330.30 万元人民币,资产负债率为 61.28%、净资产为 119.619.10 万元人民币,2020 年 1-9 月营业收入为 34.348.15 万元人民币,净利润为 10,719.82 万元人民币,以上数据朱经审计)。
4. 被担保人名称:长沙新奥燃气发展有限公司
(1)成立日期:2007 年 11 月 19 日 (2)注册资本3,4000 万元人民币
(3)注册地址。湖南省长沙市望城区普瑞东路 8 号
(4)法定代表户:贺湘林
(5)经营范围;燃气市场开发,场站建设与经营、燃气生产与销售、燃气设备与燃气器具的销售与维修、燃气业多各均与服务。(未取得帐受经营许可证前不得从事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45% (7) 财务数据: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其总资产为 202,193.63 万元人民币,总负债为 174,503.66 万元人民币,资产负债率为 86.31%,净资产为 27,689.97 万元人民币,2019 年度营业 收入为 302,615.06 万元人民币,净利润为 6,314.79 万元人民币(以上数据已经审计)。截至 2020

年9月30日,其总资产为188,785.24 万元人民币,总负债为110,430.04万元人民币,资产负债率为58.50%,净资产为78,355.20万元人民币,2020年1-9月营业收入为195,567.63万元人民币,净利润为8,073 16万元人民币(以上数据未受审计)。
5.被担保人名称,新聚(中国)燃气投资有限公司(1)成立日期;2004年1月8日(2)注册资本:43,177.8124万美元(3)注册地址:北京市通州区经海五路1号院38号楼四层5-101(4)法定代表人:王玉祯(5)经营范围(一)对城市燃气供应,电力供应,自来水供应及其他城市基础设施领域进行投资;(二)受其所投资企业的书面委托(经董事会一致通过),向其所投资企业提供下列服务;1,协助或代理公司所投资企业从国内外采购该企业自用的机器设备,办公设备和生产所需的任理公司所投资企业从国内外采购该企业自用的机器设备,办公设备和生产所需的价量和价率、2000年10月10日高密和监督下,在其所投资企业上产的产品,并提供自后服务;2、在外汇管理部门的同密和监督下,在其所投资企业之间平衡外汇;3、为公司所投资企业提供产品全产,销售和市场开发过程中的技术支持,员工培训,企业内部人事管事服务;4、协助其所投资价企业建实资制和提供保(三)在中国域内设定科研开发中心或部门,从事新产品及高新技术的研究开发,转让其研究开发成果,并提供相应的技术服务;(四)为其投资者提供咨询服务人为其关联公司或提供与建设资金、并提供相应的技术服务;(四)为其投资者提供咨询服务人为其关联公司,并从市场开发、转让其研究开发成果,并提供相应的技术服务;(四)为其投资者提供咨询服务人为关键公司提供咨询报外的企业提供的服务,(1)为其股资者提供咨询服务。(3)发起额背中证管理内的证管理内部上,从为其所投资企业是供供用条配条(4)水量和企管理内的企管理中项制定管理的商品按照国家有关期定办理,(1)购买所投资企业的境外公司为其投资企业资价投资公司并提供相关服务。(1)上发音系形成,(1一)经中国银行监督设备、(1)未经有关第四、11批准、不得以事场资企业以外的其他企业指统性相关服务;(十二)经知准的其他业务。(11,未经有关部门批准、不得以及开方,采载全企业分外,14年发行资企业以外的其他企业提供担保。15、不得内投资者或资资产品,2000年发展,11,工程等企业分析投资企业以外的其他企业者,14年发展,14年发展,14年发展,14年发展,14年发展,14年发展,15年发展,14年发展,14年发展,15年发展,14年发展,14年发展,15年发展,14年发展,15年发展,14年发展,15年发展,14年发展,15年发展,15年发展,14年发展,15年

维修;租赁交易咨询;兼营与主营业务相关的保理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6)股权结构: 新奧燃气发展有限公司持股 70%, 新奧燃气香港投资有限公司持股 30%
(7) 财务数据: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 其总资产为 42,703.91 万元人民币,总负债为
11,060.83 万元人民币,资产负债率为 25,90%,净资产为 31,643.08 万元人民币,2019 年度营业 收入为 3,022.99 万元人民币,净利润为 1,313.99 万元人民币,以上数据已经审计)。截至 2020 年 9 月 30 日,其总资产为 32,140.62 万元人民币,总负债为 354.72 万元人民币,资产负债率为 1,10%,净资产为 31,785.90 万元人民币,2020 年 1-9 月营业收入为 503.48 万元人民币,资产负债率为 142.82 万元人民币(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14. 被担保人名称,新奥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1)成立日期;2018 年 5 月 23 日 (2)注册等本、10,000 万元人民币。

(2)注册资本:8,000 万元人民币 (3)注册地址:天津市武清开发区福源道北侧创业总部基地 B10 号楼 485 室 (4)法定代表人:于建潮 (5)经营范围: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 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学信息咨询服务);会议及展览服务;企业管理;煤炭及制品销售;专用 化学产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机械设备销售;石油 制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 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 动)。许可项目:危险化学品公营;贷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 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6)股权结构:新奥(天津)能源投资有限公司并股 100% (7)财务数据:截至2019年12月31日,其总资产为41,462.74万元人民币,总负债为 33,309.02万元人民币,资产负债率为80.33%,净资产为8,153.72万元人民币,2019年度营业收

人为 371,350.10 万元人民币, 净利润为 -207.53 万元人民币(以上数据已经审计)。截至 2020 6 9 月 30 日,其总资产为 65,249.30 万元人民币, 总负债为 56,477.06 万元人民币, 资产负债率为 86.56%, 净资产为 8,772.24 万元人民币, 2020 年 1-9 月营业收入为 134,223.86 万元人民币,总利润为 518.52 万元人民币(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86.56%, 净资产为8,772.24万元人民币,2020年1-9月营业收入为134,223.86万元人民币,净利润为618.25 万元人民币(以上数据朱经审计).
18 被担保人名称:新奥(天津)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1)成立日期;2019年9月29日
(2)注册资本,500,000万元人民币
(3)注册地址:天津自贸试验区(空港经济区)空港国际物流区第二大街1号212室(4)法定代表人;于建潮
(5)经营范围:一般项目;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以私募基金从事股权投资、投资管理、资产管理等活动(须在中国证券投资发表金址协会元成备案登记后方可从事经营活动);工程管理服务,节能管理服务,环保咨询服务,1约会咨询,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之流,技术技址,技术推广,信息技术咨询服务;社会经济咨询服务,128公司服务,不会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1会以及展览服务。企业管理;煤炭及制品销售;机械设备租赁,采购代理服务,建筑材料销售,新材料技术推广服务;管道运输设备销售;减振饰噪谈设备销售,电气机械设备销售,组,经备销售,额对和材料销售,都材料技术推广服务;管道运输设备销售;就接除吸收备销售,实购代理服务,建筑材料销售,新材料技术推广服务;管道运输设备销售;创办进出口;技术进出口;进出口优强。(依在资本级批准的项目中,经营业执照依法自三开展经营活动),并可项目;燃煤烟气能能喷锅装备销售;物料搬运装备销售;制冷、空调设备销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进出口代理。(依依法河经批准的项目中,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三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推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6)股权结构、新度产资、1200年12月31日,其总资产为140,324.00万元人民币。总负债为1333.07万元人民币。资产负债率为0.95%、净资产为138,990.92万元人民币。总负债率为133,900万元人民币。产产负债率为64,220.54万元人民币。(200年19月营业收入为0.00万元人民币。净利润为27.08.93万元人民币。(2014年11月1日(2)实收资本3,000万美币。

2020 年 1-9 月营业收入为 2,713.89 万元人民币,净利润为 2,114.07 万元人民币(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20. 被担保人名称:新奥雄化天然气贸易有限公司(1)成立日期;2014 年 11 月 12 日(2)实收资本:1,600 港币(3)注册地址:香港(4)法定代表人:不适用(5)主营业务:贸易(6)股权结构:新奥能源控股有限公司特股 100%(7)财务数据;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其总资产为 14,450.35 万美元.总负债为 12,832.39 万美元,资产负债率为 88.81%,净资产为 1.61.79 6万美元。2019 年度营业收入为 25,745.11 万美元,净利润为 11,624.70 万美元。(以上数据已经审计)。截至 2020 年 9 月 30 日,其总资产为 22,748.17 万元人民币,总负债为 62,253.20 万元人民币,资产负债率为 67.12%,净资产为 30,494.85 万元人民币,2020 年 1-9 月营业收入为 626,112.85 万元人民币,净利润为 13,363.06 万元人民币(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21. 被担保人名称:新能(香港)能源投资有限公司(1)成立日期;2013 年 10 月 4 日(2)实收资本:498.181.52 万元人民币(3)注册地址:中国香港(4)法定代表人:不适用(5)主营业务:投资管理。

(3)注册地址:中国香港 (4)法定代表人、不适用 (5)主营业务:投资管理 (6)股权结构:新集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持股 100% (7)财务数据: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其总资产为 721,905.73 万元人民币,总负债为 185,952.68 万元人民币, 净产润为 15.527.67 万元人民币(2)上数据已经申计)。截至 2020 年 9月 30 日,其总资产为 956.428.31 万元人民币,总负债为 1,993.833.38 万元人民币,资产负债 率为 208.47%、净资产为 -1,037,405.07 万元人民币,总负债为 1,993.833.38 万元人民币,资产负债 率为 208.47%、净资产为 -1,037,405.07 万元人民币,2020 年 1-9 月营业收入为 0.00 万元人民 市,海利润为 35,527.08 万元人民币(以上数据来经审计)。 22. 被担保人名称:新集清当能源国际投资有限公司 (1)成立日期:2018 年 8 月 28 日 (2)实收资本:0.00 万元人民币 (3)注册址址:英属维尔京群岛 (4)法定代表人:不适用 (5)主营业务:用于发债的转账目的机构 (6)股权结构:新能(香港)能源投资有限公司持股 100% (7)财务数据: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其总资产为 353,302.94 万元人民币,总负债为 372,732.02 万元人民币,资产负债率为 105.50%,净资产为 19,429.08 万元人民币,2019 年度营业收入为 0.00 万元人民币,资产负债率为 105.50%,净资产为 19,429.08 万元人民币,定10 年度营业收入为 0.00 万元人民币,资产负债率为 105.80%,净资产为 105.80%,产资产为 528,781.50 万元人民币,总负债为 37,727.51 万元人民币,定个负债率为 108.80%、净资产为 -28.946.01 万元人民币,总负债为 37,727.51 万元人民币,净利润为 -17,511.48 万元人民币(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三,担保协议主要内容 公司为全资及抢股子公司提供担保以及子公司之间提供担保将采用连带责任保证担保的方式,担保附限为主债务及股份子公提供担保以及子公司之间提供担保将采用连带责任保证担保的方式,担保附及产生资金融机构实际签署的协议为准。

公司为全资及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以及子公司之间提供担保将采用连带责任保证担保的方式,担保期限为主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两年,担保协议的具体内容以相关主体与金融机构实际签署的协议为准。
四、董事会意见与独立董事意见
本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为全资及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及子公司之间担保有助于公司可筹实为拓展、符合公司整体和长远利益。且担保风险处于公司可控范围之内,有利于公司可持续发展、公司为全资及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及子公司之间担保有协会工司持续发展、独立董事意见:公司为全资及党股子公司提供担保及子公司之间担保符合公司经营实际来和整体发展战略。独担保的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及子公司之间担保符合公司经营实际来和整体发展战略。独担保的全资子公司资产优良,财务状况稳定、资信情况良好,担保风险在公司的可控范围内。本次担保事项决策程序合法有效、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及公司制度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公司整体和益。我们同意该项试案,并同意将该事项提会公司股东大会审议、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截至本公告被害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关联方担保总额为人民币。22.66亿元,其中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关联方担保总额37.80亿元、公司为务股公司对实工资,及按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为人民币。22.66亿元,其中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及控股子公司公司担保债税的包、4亿亿元查带责任保证反担保,其实均为公司对控股子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为多股公司直提供规则(4亿元连带责任保证反担保),公司及其按股子公司对外担保余额为人民币。13.6.61亿元,其中公司及党股子公司对关策方担保金额7.80亿元。公司为参股公司直接决的提供的租保(含新合并范围子公司的担保债况)。公司及其挖股子公司,及企股子公司,及在股子公司,从200万年,141.77%。特此公告。

新奥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1 年度开展原油及天然气套期 保值业务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小别及连带责任。新奥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12月15日召开了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其子公司开展大宗商品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具体情况如下;

、交动四种人 公司及子公司开展大宗商品套期保值业务、交易的商品主要包括 BRENT 原油,JCC 原油、 K大然气、Henry Hub 天然气等互相之间的差价性产品等,交易类型包括掉期,期权及其产 品组合等。套保业多必观经持以套期保值为目的、保持与实货的规模。方向,期限等相区配的

四、拟投入资金及业务期间

四、积积人资金及业务期间 套期保值业务的平台为 ISDA 协议规范下的场外衍生产品市场及其他受监管的交易平台 和金融机构、公司在交易过程中将使用银行的专项授信额度,不需要缴纳任何保证金。本项套 期保值业务不会对公司的资金使用计划产生不利影响。 基于国际行业惯例、考虑宏观经济、市场情况变化等影响油气价格被动。公司对未来 5 年 液化天然气实货采销经营情况及交易成本进行预计和测算,并在此基础上开展套期保值业务。 2021 年度,针对公司未来 5 年液化天然气实货采销业务,开展相应大宗商品套期保值交易余额 不超过 45 亿元。大宗商品采用滚动建仓的方式,额度可以循环使用。 五、套期保值业务的风险分析 1,风险分析

五、套期保值业务的风险分析
1、风险分析
(1)操作风险:由于套保业务交易复杂,专业性强,容易出现因不完善的内部流程、员工、系统以及外部事件导致损失的操作风险。
(2)信用风险:交易过程中存在由于对手方违约造成损失的风险。
(3)市场风险:市场行情变动较大,如果突发极端事件,可能产生市场价格巨幅波动,带来交易损失的风险。
(4)技术风险:从交易成交到最终结算完成交易,存在着因系统崩溃、程序错误、信息风险、通信失效等可能导致损失的技术风险。
2、风险控制措施。品套保制度》,对套保业务细则,组织架构及职责、授权管理、实施流程、风险识别和风险管理等做出明确规定。公司将严格按照此制度进行套保业务。
(2)严格控制套期保值的交易头寸规模,公司将产格按照此制度进行套保业务。

套保交易。 (3)涉及套期保值业务的实纸货交易将全部进入 ETRM 风控系统进行全流程风险管理,保

(6)公司以班行內灣申刊,及可並行內處任制和旨建。 六、套期保值业务的可行性分析 鉴于公司目前拥有三份大潮液化天然气国际采购长期合同、全部合同量与国际能源金融 市场价格挂钩,给公司带来了直接的金融风险被口。公司开展商品套期保值业务是通过锁定成 本或利润来规避贸易中价格波动风险的必要举措。实施套期保值业务具有高度可行性: 1、对于实货套保业务、实货交易伙伴在国际上具有很高的声誉且交付能力强,公司计划预 頁可靠、实施套期保值具备可操作条件; 2、公司在场外衍生品市场拥有多个享誉国际的交易对手方,且所涉及的能源衍生品市场 公开透明、流动性高,为套期保值业务创造了可行性条件; 3、公司套保交易操作严格按照《商品套保制度》进行,并已于2019年引进实施了国际领先 的ETRM 风险管理系统,对套期保值过程中的实纸货交易进行全面的数字化管理。具备较强 风险管控能力,有助于签案相关风险的范措施。 综上所述、公司开展商品套期保值业务是切实可行的,对公司的生产经营是有利的。 七、诸事会章即

新奥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0年12月16日

号:临 2020-095 新奥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计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0-097)。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予以事前认可,并发表意见为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新夏股份独立董事关于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的事前、可意见》及《新夏股份独立董事关于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的事员》。表决结果;同意6票反对0票。养权0票。关联董事王玉锁先生、于建潮先生、蒋承宏先生、张瑾女士、王子峥年生、郑武贵长生对本议案问避表决。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关联股东需回避表决。五、审议通过了《关于2021年度担保施度预计的议案》。具体内答详见同日时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因站的《新夏股份关于2021年度担保额度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0-088)。公司独立董事对此项以案发表了意见为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

的公告》(公告编号: 临 2020—098)。 公司独立董事对此项以案发表了意见为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新奥股份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 12 票 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应意见为。网络印象 12 票、反对 0 票、春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12 票、反对 0 票、春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大、审议通过了《关于子公司开展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新奥股份关于 2021 年度开展甲醇、煤炭及二醇套期保值业务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0—099)。 公司建立董事对此项以案发表了意见为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新奥股份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 12 票,反对 0 票, 条权 0 票。 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开展大宗商品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新奥股份关于 2021 年度开展原油及天然气套期保值业务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0—100)。 公司独立董事对此项以案发表了意见为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新奥股份共产 2021 年度开展原油及天然气套期保值业务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0—100)。 表决结果,同意 12 票,反对 0 票, 条权 0 票。 不仅 0 票。 人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0—101)。 公司继少董事为从告诉是第一个公司及子公司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0—101)。 公司独立董事为此项议案发表了意见为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新奥股份独立董事关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新奥股份集中页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 12 票,反对 0 票, 条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九、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召开 2020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临 2020—102)。 表决结果,同意 12 票,反对 0 票, 条权 0 票。 新奥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

重 事 会 2020年12月16日 证券代码:600803 证券简称:新奥股份 新奥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1 年度公司及子公司开展外汇 套期保值业务的公告

套期保值业务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积定整性乘担中别及连带责任。新夷天然气毁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合并范围内的境内外子公司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业务规模累计不超过25亿美元。现将具体情况披露如下:一,开展外汇套利率被多的目的。 一,开展外汇复利率套期保值业务的目的。 受到新冠肺炎疫情的持续、全球经济放缓等多方面因素影响,外汇市场波动较大。 为有效防范汇率和率波动对公司境外美元债券、流动贷款等外币融资造成的汇兑风险,公司拟通过金融行生品工具对公司现有和未来新增外币汇率和利率风险敞口进行管理,产品以套期保值为目的,不进行投机和套利交易。 — 2020 年年初至今外汇及利率套期保值业务开展情况 — 2020 年年初至今外汇及利率套期保值业务开展情况 — 2020 年年初至今人汇入利率套期保值业务开展情况 — 2020 年年初至今、公司针对 3.01 亿美元开展了利率排期业务,针对 1.65 亿美元开展了交叉货币排期业务。 — 三,随整后外汇及利率套期保值业务概述 (一)业务品种公司批选择如下业务类型之一或组合;

(二)贷金米源 公司将以自有资金支付套期保值业务相关的保证金及到期交割资金(若到期衍生品业务 产生亏损)。 (四)交易主体 公司及合并范围内的子公司。

公司及合并范围内的子公司。
(五)交易对方
具有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经营资格的银行类金融机构。
(六)授权
为提高工作效率,及时根据市场情况办理相关业务,公司董事会不再对具体金融机构出具
董事会决议。
四,外汇及利率套期保值业务的风险分析
公司进行外汇及利率套期保值业务遵循稳健原则,不进行以投机为目的的交易,以具体业
为依托,搬推和防范汇率及利率风险。但进行外汇及利率套期保值业务也存有一定的风险。
1,市场风险
随着人民币汇率制度的改革进程,人民币以市场供给为基础。参考一篮子货币进行调节,
人民币汇率双向波动为常态。当市场波动方向与外汇套期保值会约方向不一致时,意味着公司
虽然锁定了外汇风险,但是放弃了汇率向着公司有利方向波动的正面影响和收益。
2.操作风险

2、操作风险
外汇及利率套期保值业务专业性较强,复杂程度高,可能会由于操作人员水平而造成一定风险。
3、履约风险
外汇或利率套期保值业务专业性较强,复杂程度高,可能会由于操作人员水平而造成一定风险。
3、履约风险
外汇或利率套期保值业务的风险控制措施
1.为避免市场风险、公司将加强对汇率的研究分析,实时关注国际市场环境变化,适时调整经营策略,同时,公司也将选择部分进行套期保值,通过套期保值的运用,在套期高度有效情况下,套期工具公允价值变动将抵销被套期项目公允价值变动,使整个交易的公允价值变动将抵销被套期项目公允价值变动,使整个交易的公允价值变动不再对公司相益产生工产影响。
2.为避免操作风险、公司制定了《外汇套期保值证明的》对外汇套期保值业务操作规定。组织机构、业务流程、保密制度、风险管理等方面做出了明确规定。
3、为避免履约风险。公司套期保值业务均选择信用级别高的大型商业银行。
六、会计改及校算原则
根据数数部《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金融工具通报》和未知定及其指南,对外汇套期保值业务,进行相应的核算和披露。
七、董事会意见
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其目的是规避汇率成功风险。减少汇兑损失,降低公司因存在未来外布资产和负债而对势务费用的不利影响。上述业务的开展为满足公司正常经营发股的需要,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整体利益,有利于公司的未来发展、不会对公司产生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利益情况。本议案的相关市优胜序符合国取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重管制的有关规定,因此我们同意公司及子公司开展外汇及利率套期保值业务,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新奥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12月16日

新奥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0年 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0年12月31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一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0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0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各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拜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0年12月31日 10点00分
召开地点;河北省廊坊市开发区华祥路18号新奥科技园 B 座公司会议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网络投票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0年12月31日至2020年12月31日至2020年12月31日至2020年12月31日至100岁周时间段,即9·15-50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50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500。(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产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料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分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A 股股东 《关于 2021 年度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关于 2021 年度担保

天公告。
2、特别决议议案:3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1、2、3、4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1、2、3、4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1、2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ENN GROUP INTERNATIONAL INVESTMENT ILMITED,新规控股投资股份有限公司、河北威远集团有限公司、廊坊台源投资中心(有限合伙)、王玉锁先生。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 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 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谢,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 台(网址: vote 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 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 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如果其拥有多个股东 账户,可以使用持有公司股票的任一股东账户参加网络投票。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或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三) 股东册技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 的,其对该项议案所投的选举票视为无效投票。 (四) 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 结果为准。

果为准。
(五)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六)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的找票方式,详见附件 2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投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发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票简称

股票简称

股票简称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股票代码 股票商称 股权登记日 A 股 601803 新庚股份 2020/12/24

(二)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1. 登记方法:担出席现场会议的法人股东代理人凭股东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投权委托书及其身份证复印件、证券账户卡,投委托代理人身份证明办理登记手续。报出席会议的人及东须持本人身份证、涉账户、持发收委托代理人持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异地股东可采用传真的方式登记。
2. 登记时间:2020年12月30日上午8:30至11:00;下午14:00至17:00。
3. 登记时间:2020年12月30日上午8:30至11:00;下午14:00至17:00。 联系人:王硕 联系自法:0316—2597675 传真:0316—2593305 地 址:河北省廊坊市开发区华祥路 118号新奥科技园 B 座 六、其他事项 出席会议股东及代理人的食宿费及交通费自理。

八、共紀事坝 出席会议股东及代理人的食宿费及交通费自理。 特此公告。

2020年12月16日

新奥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1 《关于公司增加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同意 反对 弃权 《关于 2021 年度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

委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 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